



## 連江縣自來水廠復水申請書

受理編號： \_\_\_\_\_ 申請日期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

申請人： \_\_\_\_\_ 電子信箱： \_\_\_\_\_

聯絡電話（宅）： \_\_\_\_\_（公） \_\_\_\_\_（行動） \_\_\_\_\_

水號： \_\_\_\_\_ 口徑： \_\_\_\_\_

水表號碼： \_\_\_\_\_ 起始度數： \_\_\_\_\_

用水地址： 連江縣 \_\_\_\_\_ 鄉 \_\_\_\_\_ 村 \_\_\_\_\_ 號之 \_\_\_\_\_ 樓

應繳費用：

欠費年月：自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至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

水費：

違約金：

復水費：

合計：

申請人： \_\_\_\_\_ 蓋章

身分證字號： \_\_\_\_\_

- 注意事項：
1. 用戶申請復水，繳清舊欠水費及復水費用後復水；如現場表位不全無法裝表或表前給水管線老舊阻塞，以致無法供水時，用戶須同意重新申請設計表位或更新給水管線，並繳交管線補助費後再行施工裝表用水。
  2. 停水期間如超過六個月以上者，必須重新檢驗檢驗內線，由用戶自行委託合格水管商承裝，並檢附竣工報告表、申請書及房屋證明等。
  3. 用戶申請復水到本廠赴現場裝表期間，請務必關緊水龍頭以防漏水。

承辦單位： \_\_\_\_\_ 營運所主任： \_\_\_\_\_ 行政課： \_\_\_\_\_

授權批示（課長）： \_\_\_\_\_ 裝錶員： \_\_\_\_\_ 建檔： \_\_\_\_\_

裝表日期：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